# 整治作风问题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精选合集）

来源：网络 作者：水墨画意 更新时间：2024-07-20

*第一篇：整治作风问题专项行动实施方案为进一步巩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和干部作风整治成效，提高单位全体干部干事创业的精气神，促进地方史志工作持续健康快速发展，结合单位工作实际，制定实施方案。一、总体要求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

**第一篇：整治作风问题专项行动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巩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和干部作风整治成效，提高单位全体干部干事创业的精气神，促进地方史志工作持续健康快速发展，结合单位工作实际，制定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一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进一步提升干部思想境界、增强纪律规矩意识、强化实干担当精神，以讲纪律守规矩敢担当善作为的作风，推动县志编修和年鉴编辑等各项工作上台阶上水平。

二、工作目标

通过开展专项行动，切实解决党员干部在脱贫攻坚、县志编修、年鉴编辑和地方资料挖掘等重点领域存在的不担当、不作为、不汇报、不请示、落实上级决策部署搞变通、打折扣、推诿扯皮、“马上就办、办就办好”的工作理念不扎实等突出问题，推动地方史志“两全”安排不折不扣落实见效。

三、整治任务及措施

（一）不请示不汇报方面。重点解决党员干部履行责任不到位，对重大事项请示报告不及时，工作落实不力；组织纪律观念淡薄，规矩意识不强，该请示的不请示、该报告的不报告或者事前不请示、事后不汇报，致使矛盾和问题久拖不解决；缺乏责任担当，遇到困难推诿塞责、消极应付，踢皮球、打太极，以请示汇报为由上交责任；政绩观偏差，汇报工作只讲成绩、不说问题，对存在的问题，不报告、不解决，听之任之，致使问题越积越大；自作主张、擅自拍板，对上级决策部署打折扣、做选择、搞变通，在贯彻执行中变形走样、落不了地等问题。

整治措施：

一是严格执行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对县志编修、年鉴编辑、资料收集、驻村帮扶和史料挖掘等重大事项，按照程序及时请示汇报，不按程序请示汇报，造成工作被动和恶劣影响的严肃追究相关责任人的责任。

二是严明纪律规矩，督促股（室）负责人切实履行第一责任，发挥示范带头作用，不折不扣落实县委、县政府和省州志办及单位工作要求。加强督促检查，对不按纪律规矩办事、重大问题不请示、不汇报，及时通过约谈和批评等处理。

三是靠实工作责任，建立权责明晰、权责统一的权力运行机制，对确定的工作任务实行台账管理，坚持对账销号，将责任落实到人到岗。对缺位失位的，及时提醒纠正，对失职失责行为，严肃督促整改。

四是加强监督，充分发挥监督作用，紧盯不落实、开展推动落实，确保上级部署安排落地见效。

责任领导：xxx

责任单位：xxx

目标时限：2024年6月底前，实现阶段性目标，年底建立有效机制并长期坚持。

（二）不担当不作为方面。重点解决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州县各项决策部署谋事不用心、干事不上进，只传达不落实、只研究不跟进，对省州县检查反馈意见整改不到位；推动省州县目标任务落地有畏难情绪，不担当、不落实，消极应付，不敢动真碰硬；抓工作的责任心和紧迫感不强，庸政懒政怠政，干工作四平八稳、得过且过、拖拖拉拉等问题。整治措施：

一是坚持党支部统揽，督促各股室充分发挥牵头作用，认真履行统筹部署、综合协调、督导落实和检查等职责，推动形成各股室各负其责、各方面合力推进的工作机制。

二是认真落实党中央《关于进一步激励广大干部新时代新担当新作为的意见》，建立完善激励制度，综合运用监督检查等多种方式，让担当有为者有位、消极无为者失位，切实保护干部干事创业的积极性。

三是强化压力传导，加大对各股室履行职责情况的监督力度，倒逼层层传导压力，靠实责任、落实任务。完善干部管理制度，严格制度执行，加强对干部职工日常履职情况的监管，形成用制度管人管事的长效机制。

四是加大通报力度，及时总结剖析不担当、不作为典型问题，坚持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引导干部职工认识消极应付、不担当、不作为的危害和教训，坚决防范和杜绝。

责任领导： xxx

责任单位：xxx

目标时限： 2024年6月底前实现阶段性目标，年底建立有效机制并长期坚持。

（三）推诿扯皮方面。干部职工对职责范围内的工作不认真履职、敷衍了事，应批办、交办事项不及时办理或选择性办理，应限时办结事项未在规定时限办结；干部职工之间协调办理的事项，不认真履行主办、协办职责，推卸责任，推诿扯皮、互踢“皮球”，延误工作；“新官不理旧事”对问题不管不问，或者推卸责任；对全局性、整体性的任务不愿多做，能推则推、能躲则躲。

整治措施：

一是严格落实股（室）工作责任，要明确职责分工，组织查找问题，深入分析主客观原因，建立环环相扣的工作链条和界限清晰的责任体系。

二是对各项工作任务，一律建立台账、理清责任、靠实到人、对账销号。对推诿扯皮、出工不出力的干部职工，及时约谈提醒，对因工作不力影响单位工作的，严肃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责任领导：xxx

责任单位：xxx

目标时限：2024年6月底前，实现阶段性目标，年底建立有效机制并长期坚持。

四、组织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单位成立以党支部书记、主任xxx任组长，副主任xxx任副组长，xxx、xxx为成员的干部作风问题大整治专项行动领导小组。加强对本单位大整治专项行动的组织领导，紧密结合史志编修工作，精心谋划部署，务求各项工作取得实效。

（二）坚持以上率下。单位领导干部要率先垂范，以加强和改进作风的实际行动树起标杆、做出表率。自觉当好转变作风的“领头雁”，切实发挥“关辖少数”作用，在转作风上走在前列，对影响和制约地方史志工作的作风问题，进行深入细致研究，谋划破解之策，通过层层带动、传导压力，全面推进干部作风问题大整治专项行动深入扎实开展。

（三）统筹部署推进。将干部作风整治行动与作风建设年活动结合起来，大力整治少数干部不担当、不作为，不汇报、不请示，落实上级决策部署不迅速、推诿扯皮等问题。强化责任担当，亲力亲为抓好整治行动各项任务落实。班子成员要认真履行“一岗双责”职责，按照各自分管范围，抓好职责范围内党员干部作风建设方面的其他任务，推动形成一级抓一级、一级对一级负责、层层抓好落实的工作格局。

（四）注重建章立制。围绕查摆出的问题，建立问题清单、责任清单，制定整改措施，明确整改时限，靠实整改责任，做到即知即改、立行立改。紧盯干部作风突出问题，深入查找制度建设中的漏洞和缺陷，认真抓好制度的修订和完善，把有效的做法通过制度的形式固定下来，切实形成科学完备、务实管用、针对性强的制度体系。

**第二篇：2024年整治作风问题专项行动实施方案**

2024年整治作风问题专项行动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巩固深化“不忘初心、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和干部作风整治成效，提高单位全体干部干事创业的精气神，促进地方史志工作持续健康快速发展，结合单位工作实际，制定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一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全面贯衔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甘肃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进一步提升干部思想境界、增强纪律规矩意识、强化实干担当精神，以讲纪律守规矩敢担当善作为的作风，推动县志编修和年鉴编辑等各项工作上台阶上水平。

二、工作目标

通过开展专项行动，切实解决党员干部在脱贫攻坚、县志编修、年鉴编辑和地方资料挖掘等重点领域存在的不担当不作为、不汇报、不请示、落实上级决策部署搞变通、打折扣、推诿扯皮、“马上就办、办就办好”的工作理念不扎实等突出问题，推动地方史志“两全”安排不折不扣落实见效。

三、整治任务及措施

（一）不请示不汇报方面。重点解决党员干部履行责任不到位，对重大事项请示报告不及时，工作落实不力；组织纪律观念淡薄，规矩意识不强，该请示的不请示、该报告的不报告或者事前不请示、事后不汇报，致使矛盾和问题久拖不决；缺乏责任担当，遇到困难推诿塞责、消极应付，踢皮球、打太极，以请示汇报为由上交责任；政绩观偏差，汇报工作只讲成绩、不说问题，对存在的问题，不报告、不解决，听之任之，致使问题越积越大；自作主张、擅自拍板，对上级决策部署打折扣、做选择、搞变通，在贯彻执行中变形走样、落不了地等问题。

整治措施:

一是严格执行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对县志编修、年鉴编辑、资料收集、驻村帮扶和史料挖掘等重大事项，按照程序及时请示汇报，不按程序请示汇报，造成工作被动和恶劣影响的严肃追究相关责任人的责任。

二是严明纪律规矩，督促股（室）负责人切实履行行第一责任，发挥示范带动作用，不折不扣落实县委、县政府和省州志办及单位工作要求。加强督促检查，对不按纪律规矩办事、重大问题不请示不汇报，及时通过约谈和批评等处理。

三是靠实工作责任，建立权责明晰、权责统一的权力运行机制，对确定的工作任务实行台账管理，坚持对账销号，将责任落实到人到岗。对缺位失位的，及时提醒纠正，对失职失责行为，严肃督促整改。

四是加强监督，充分发挥监督作用，紧盯不落实、落不实得人和事，开展推动落实，确保上级部署安排落地见效。

责任领导:马晓春

责任单位:人秘股

目标时限:2024年6月底前，实现阶段性目标，年底建立有效机制并长期坚持。

（二）不担当不作为方面。重点解决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州县各项决策部署谋事不用心、干事不上进，只传达不落实、只研究不跟进，对省州县检查反馈意见整改不到位；推动省州县目标任务落地有畏难情绪，不担当、不落实，消极应付，不敢动真碰硬；抓工作的责任心和紧迫感不强，庸政懒政怠政，干工作四平八稳、得过且过、拖拖拉拉等问题。整治措施：

一是坚持党支部统揽，督促各股室充分发挥牵头抓总作用，认真履行统筹部署、综合协调、督导落实和检查都等职责，推动形成各股室各负其责、各方面合力推进的工作机制。

二是认真落实党中央《关于进一步激励广大干部新时代新担当新作为的意见》，建立完善激励制度，综合运用监督检查等多种方式，让担当有为者有位、消极无为者失位，切实保护干部干事创业的积极性。

三是强化压力传导，加大对各股室履行职责情况的监督力度，倒逼层层传导压力，靠实责任、落实任务。完善干部管理制度，严格制度执行，加强对干部职工日常履职情况的监管，形成用制度管人管事的长效机制。

四是加大通报力度，及时总结剖析不担当、不作为典型问题，坚持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引导干部职工无分认识消极应付、不担当不作为的危害和教训，坚决防范和杜绝。

责任领导:马晓春

责任单位：人秘股

目标时限:2024年6月底前实现阶段性目标，年底建立有效机制并长期坚持。

（三）推诿扯皮方面。干部职工对职责范围内的工作不认真履职、敷衍了事，应批办、交办事项不及时办理或选择性办理，应限时办结事项未在规定时限办结；干部职工之间平协调办理的事项，不认真履行主办、协办职责，推卸责任，推诿扯皮、互踢“皮球”，延误工作；“新官不理旧事”对问题不管不问，或者推卸责任；对全局性、整体性的任务不愿多做，能推则推、能躲则躲。

整治措施:

一是严格落实股（室）工作责任，要明确职责分工，组织查找问题，深入分析主客观原因，建立环环相扣的工作链条和界限清晰的责任体系。

二是对各项工作任务，一律建立合账、理清责任、靠实到人、对账销号。对推诿扯皮、出工不出力的干部职工，及时约谈提醒，对因工作不力影响单位工作的，严肃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责任领导:马晓春

责任单位:各股室

目标时限:2024年6月底前，实现阶段性目标，年底建立有效机制并长期坚持。

四、组织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单位成立以党支部书记、主任马晓春任组长，副主任王红兵任副组长，张晓娟、马有明为成员的干部作风问题大整治专项行动领导小组。加强对本单位大整治专项行动的组织领导，紧密结合史志编修工作，精心谋划部署，务求各项工作取得实效。

（二）坚持以上率下。单位领导干部要率先垂范，以加强和改进作风的实际行动树起标杆、做出表率。自觉当好转变作风的“领头雁”，切实发挥“关辖少数”作用，在转作风上走在前列，对影响和制约地方史志工作的作风问题，进行深入细致研究，谋划破解之策，通过层层带动、传导压力，全面推进千部作风问题大整治专项行动深入扎实开展。

（三）统筹部署推进。将干部作风整治行动与作风建设年活动结合起来，大力整治少数干部不担当、不作为，不汇报不请示，落实上级决策部署不迅速、推诿扯皮等问题。强化责任担当，亲力亲为抓好整治行动各项任务落实。班子成员要认真履行“一岗双责”职责，按照各自分管范围，抓好职责范围内党员干部作风建设方面的其他任务，推动形成一级抓一级、一级对一级负责、层层抓好落实的工作格局。

（四）注重建章立制。围绕查摆出的问题，建立问题清单、责任清单，制定整改措施，明确整改时限，靠实整改责任，做到即知即改、立行立改。紧盯干部作风突出问题，深入查找制度建设中的漏洞和缺陷，认真抓好制度的修订和完善，把有效的做法通过制度的形式固定下来，切实形成科学完备、务实管用、针对性强的制度体系。

**第三篇：作风专项整治实施方案**

中共双凤镇委员会

双凤镇人民政府

关于在全镇范围内开展作风建设专项整治工作的实施方案

镇属各部门、各村（社区），各企事业单位：

为了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四中、五中全会、中央、省、市县纪委历届历次全会及县历次党代会精神，深入推进作风建设，切实解决我镇干部作风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推动双凤镇经济社会跨越发展，结合我镇实际，镇党委、镇政府决定，在全镇范围内开展为期一个月的干部作风专项整治工作，并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以密切干群关系、提高行政效能、提升干部形象为目标，以集中整治为手段，以健全制度为保障，着力解决干部队伍在思想作风、学习作风、工作作风、领导作风和生活作风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使全镇干部队伍的思想境界明显提升，精神风貌明显改观，工作作风明显转变，干事创业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明显增强，为全镇经济社会和谐稳定、跨越发展提供有力的政治保证。

二、整治范围

参与此次干部作风整治的对象包括：镇政府机关、镇属企事业单位、学校及县直属驻双凤镇单位的全体领导和干部、职工，各村（社区）党支部、村委会领导班子成员。

参与此次干部作风整治的重点是：

1.解决思想空虚、不爱学习的问题。要着力解决学习主动性不够，对新知识和新时期党的方针政策不了解、不掌握，理想信念不够坚定等问题。进一步增强学习的紧迫感，认真学习党的各项方针政策，不断提高理论水平和政策水平，以适应新时期工作的要求。

2.解决政令不畅、不作为、乱作为的问题。要着力解决有令不行、有禁不止，对重大决策和工作落实不力，不作为、乱作为，对待工作懒散漂浮等问题，切实改变思想作风、工作作风。

3.解决脱离群众、工作不务实的问题。要着力解决不深入调查、不掌握实际情况，脱离群众，工作不务实等问题，以良好的工作业绩赢得广大干部群众的信任和支持。

4.解决法纪意识淡薄、不遵守廉洁自律的问题。要着力解决部分领导干部不注重学习法律法规及廉洁自律有关规定，着力打造一支高素质、能战斗、困难面前不低头、诱惑面前能抵制的干部队伍。

三、方法步骤

这次干部作风专项整治工作从2024年3月1日开始，至2024年3月31日结束，分四个阶段进行。

1.学习动员阶段（3月1日至3月8日）。全镇范围内的所有参与此次干部作风整治的有关单位和集体都要及时召开动员会议，搞好思想动员，对作风整治的目的、意义、步骤和方法进行宣传，并制定具体实施方案。要深入开展学习活动，采取集中学习、个人自学、专题辅导、开展警示教育等多种形式，集中时间组织干部职工认真学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著作，学习中省市县有关会议精神，学习《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及《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学习党的其他政治、经济、法律等方面的相关知识以及业务知识。在学习的过程中要确保学习效果，要做到态度端正，学习认真，有考勤，有记录，有学习笔记，有心得体会。通过学习，进一步增强干部队伍政治修养，提高思想认识，为加强干部作风建设奠定坚实的思想基础。

2.对照检查阶段（3月9日至3月12日）。每个参与单位、集体、具体参与对象都要通过座谈、走访等多种方式，深入基层走访调查、召开座谈会、民主生活会以及发放征求意见函、设立意见箱等形式，广泛征求社会和群众的意见建议，认真查摆干部职工在思想、作风、纪律等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认真开展“五对照五检查”，即：对照思想作风，督促检查干部、职工在政治立场、政治态度、党性原则、全局意识、组织观念、精神状态等方面的问题;对照学风，督促检查干部、职工在学习态度、学习广度与深度、学用结合等方面的问题；对照工作作风，督促检查干部、职工在服务群众、工作态度、遵守工作纪律等方面的问题；对照领导作风，督促检查领导干部在坚持民主集中制、公开选人用人、维护群众利益、深入基层、团结协作等方面的问题；对照生活作风，督促检查干部、职工在公务接待、社会交往、生活情趣、廉洁自律等方面的问题，深挖思想根源，研究改进措施，认真开展自查自纠。特别是对照现有相关制度，逐条检查执行情况和制度本身存在的缺失以及不适应形势要求的问题，深入分析产生的原因。查摆问题，要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不遮丑，不护短，客观具体，符合实际。对照检查要以总结经验、自我教育为主，属于单位制度不健全、不落实的，由单位领导作出检查；属于个人不执行的，要责成相关人员作出检查。

3.整改提高阶段（3月13日至3月17日）。每个参与单位、集体、具体参与对象要结合查摆出来的主要问题，明确整改重点，认真制定切实可行的整改措施，确定整改时限，落实整改责任，认真进行整改。要从群众反映最强烈、最关注的问题抓起，针对存在的突出问题，对症下药，在抓紧抓实抓出成效上下功夫。要坚持边查边改、边整边改。从健全学习教育制度、健全有关工作制度、健全监督制度等方面入手，建立健全加强干部作风建设的长效机制，形成用制度管人、管事的良好局面。切实做到“十个不准”：不准违反政治纪律，编造、传播政治谣言和小道消息；不准在工作落实和项目推进上推诿扯皮、弄虚作假；不准上班时间上网聊天、打游戏、干与工作无关的事或脱岗；不准中午饮酒或工作时间以外在公众场所酗酒滋事，言行失范，贻误工作；不准违反会议纪律，开会迟到、早退、缺席、顶会；不准对群众态度生硬、简单粗暴，甚至侵害群众利益；不准滥用职权，乱检查、乱收费、乱罚款；不准利用工作之便，吃拿卡要，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准公费旅游、公车私用、公款大吃大喝和参与高消费娱乐活动；不准婚丧嫁娶大操大办、借机敛财。凡是违反“十个不准”要求的，一经发现，严格查处。

4.总结评比阶段（3月18日至3月29日）。每个参与单位和集体都要认真总结加强作风建设的经验、取得的成效以及巩固措施，并于2024年3月30日前将书面总结材料报镇纪委办公室。

四、保障措施

1.成立领导机构。为确保此次干部作风专项整治工作顺利进行并取得实效，成立干部作风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镇党委书记张宇同志任组长，镇党委副书记、镇长李江同志任副组长，成员为镇领导班子成员及各单位负责人、各村（社区）支书，下设办公室在镇纪委办公室，卢鹏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各参与单位和集体也要成立相应的领导机构，细化方案，落实责任，形成层层抓落实的工作局面。

2.对整治效果进行测评考核，并启动问责机制。此次作风

专项整治工作结束后，对各参与单位、集体、参与对象进行群众满意度测评，结果与目标责任制考核挂钩。在活动前、活动中、活动后全面启动问责机制，凡是不按照要求整治、整治措施不力、整治效果不明显的，责令限期改正和加强；凡是达不到要求的，责令延长整治期限；凡是被查处有严重问题的单位、集体和个人，不得评优树模，并对相关责任人进行严格问责。

中共双凤镇委员会

双凤镇人民政府

2024年3月2日

**第四篇：作风建设“护航行动”专项整治实施方案**

作风建设“护航行动”专项整治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持之以恒正风肃纪，坚持问题导向，着力解决全县县级各部门作风建设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县委县政府决定，集中利用两个月时间在县级各部门中集中开展作风建设突出问题专项整治活动，现提出如下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落实中央和省、市、县作风建设部署要求，推进“抓落实作表率”行动，深入查找和解决部门和个人在作风建设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改进干部作风，提高工作效能，着力推动县委县政府重大决策部署落地落实落细，以坚强的纪律保障护航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二、专项整治内容

专项整治期间着力整治以下四个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

（一）政治意识方面。重点整治对党不忠诚不老实，拒不执行、明拖暗抗或消极对待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不讲地方实际，做选择、打折扣、搞变通，有利的执行、无利的不执行；

本位主义严重，不顾全大局，奉献意识淡薄，强调部门、小团体或个人利益，面对危难险重任务推三阻四、患得患失；

抓而不实、不抓落实，对上级决策部署不在乎、不落实，一批了之、一转了之，当“二传手”；

缺乏团结意识和协作精神，搞“小圈子”，搞内斗，部门之间不支持、不配合，各自为政、各行其是；

对历史遗留问题不主动想办法解决，责任向下推、矛盾向上交等问题。

（二）工作纪律方面。重点整治不遵守各项纪律、制度和规定，上下梗阻，欺上瞒下，搞上有政策、下有对策，有令不行、有禁不止；

遇重大问题不请示、不汇报、不沟通，办事不按程序、不守规矩，擅作主张、私自决定；

工作不在状态，精神萎靡不振，作风庸懒散慢；

官大当官、事不当事，在职不尽责、在位不出力、在岗不干事等问题。

（三）服务群众方面。重点整治为人民服务宗旨意识淡化，看人办事，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

对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和遇到的实际困难，长期不处理、不解决、不落实；

工作不脚踏实地，拈轻怕重、回避矛盾、敷衍应付、弄虚作假，说事就推、说权就抓、说利就争，推诿扯皮“踢皮球”等问题。

（四）服务企业方面。重点整治县级各部门在服务市场主体发展、落实落细中央“六稳”“六保”部署要求中，认识不清、警觉性不高、能力不强，不理解企业、不尊重企业、不把企业当“自己人”；

向企业拉赞助、乱收费、乱摊派、乱罚款；

故意刁难，吃拿卡要、搞权力寻租、利益输送、以权谋私、徇私舞弊等问题。

三、专项整治实施

专项整治活动集中开展时间为2024年1月20至2024年12月20日，分四个阶段进行。

（一）安排部署阶段。2024年1月20日至2月5日。县级各部门要制定符合本单位实际的工作方案，明确工作职责，部署工作任务，制定工作措施，精心谋划，务求专项整治工作取得实效。

（二）自查自纠阶段。2024年2月6日至2月20日。各部门要围绕加强机关作风建设，采取多种形式，认真对照重点整治内容，查摆班子、个人特别是领导干部在作风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列出问题清单。对发现的问题要认真梳理，剖析原因，制定切实可行的整改方案，明确整改内容、措施、责任人、时限，坚持立行立改、边查边改、边整边改。

（三）监督检查阶段。2024年2月21日至2024年12月5日。县纪委监委分层分类征求专项整治活动中存在的问题及意见建议，并会同相关部门对专项整治活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工作敷衍应付、活动流于形式、问题依然存在、作风没有改观的责令推倒重来，并严肃追究单位及责任人责任。

（四）巩固提高阶段。2024年12月6日至12月20日。各部门要围绕整治中查摆出的突出问题以及监督检查发现的问题，在民主生活会上对所发现的问题深刻剖析原因，作出说明。要加强调查研究，将解决具体问题与建章立制有机结合起来，构建常态长效机制，努力使好作风内化为信念、外化为习惯、固化为制度，形成作风建设新常态。

四、工作要求

（一）提高政治站位。县级各部门要把作风建设专项整治活动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准确把握专项整治的总要求，明确工作定位，主动履职担当，坚持因地制宜，以高度的政治自觉和强有力的措施抓好专项整治工作。

（二）强化责任落实。县级各部门要根据专项整治内容，充分发挥表率作用，一级抓一级，一级带一级，强化责任落实，以过硬作风抓自查整改和专项整治。县纪委监委各派驻纪检监察组要立足职责定位，精准跟进监督，对活动开展组织不力、自查整改浮于表面、问题整治敷衍了事的单位和人员严肃追责问责，以优良作风为发展护航。

（三）紧密联系实际。县级各部门在有序开展作风建设专项整治的同时，要把作风建设同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推进各项目标任务完成紧密结合起来，凝聚发展共识和作风建设合力，以作风建设整治成效有力推动和保障工作高质量发展。

**第五篇：作风专项整治实施方案**

中共双凤镇委员会

双凤镇人民政府 关于在全镇范围内开展作风建设专项整治工作的实施方案

镇属各部门、各村（社区），各企事业单位：

为了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四中、五中全会、中央、省、市县纪委历届历次全会及县历次党代会精神，深入推进作风建设，切实解决我镇干部作风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推动双凤镇经济社会跨越发展，结合我镇实际，镇党委、镇政府决定，在全镇范围内开展为期一个月的干部作风专项整治工作，并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以密切干群关系、提高行 政效能、提升干部形象为目标，以集中整治为手段，以健全制度为保障，着力解决干部队伍在思想作风、学习作风、工作作风、领导作风和生活作风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使全镇干部队伍的思想境界明显提升，精神风貌明显改观，工作作风明显转变，干事创业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明显增强，为全镇经济社会和谐稳定、跨越发展提供有力的政治保证。

二、整治范围

参与此次干部作风整治的对象包括：镇政府机关、镇属企事业单位、学校及县直属驻双凤镇单位的全体领导和干部、职工，各村（社区）党支部、村委会领导班子成员。

参与此次干部作风整治的重点是：

1.解决思想空虚、不爱学习的问题。要着力解决学习主动性不够，对新知识和新时期党的方针政策不了解、不掌握，理想信念不够坚定等问题。进一步增强学习的紧迫感，认真学习党的各项方针政策，不断提高理论水平和政策水平，以适应新时期工作的要求。

2.解决政令不畅、不作为、乱作为的问题。要着力解决有令不行、有禁不止，对重大决策和工作落实不力，不作为、乱作为，对待工作懒散漂浮等问题，切实改变思想作风、工作作风。

3.解决脱离群众、工作不务实的问题。要着力解决不深入调查、不掌握实际情况，脱离群众，工作不务实等问题，以良好的工作业绩赢得广大干部群众的信任和支持。

4.解决法纪意识淡薄、不遵守廉洁自律的问题。要着力解决 部分领导干部不注重学习法律法规及廉洁自律有关规定，着力打造一支高素质、能战斗、困难面前不低头、诱惑面前能抵制的干部队伍。

三、方法步骤

这次干部作风专项整治工作从2024年3月1日开始，至2024年3月31日结束，分四个阶段进行。

1.学习动员阶段（3月1日至3月8日）。全镇范围内的所有参与此次干部作风整治的有关单位和集体都要及时召开动员会议，搞好思想动员，对作风整治的目的、意义、步骤和方法进行宣传，并制定具体实施方案。要深入开展学习活动，采取集中学习、个人自学、专题辅导、开展警示教育等多种形式，集中时间组织干部职工认真学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著作，学习中省市县有关会议精神，学习《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及《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学习党的其他政治、经济、法律等方面的相关知识以及业务知识。在学习的过程中要确保学习效果，要做到态度端正，学习认真，有考勤，有记录，有学习笔记，有心得体会。通过学习，进一步增强干部队伍政治修养，提高思想认识，为加强干部作风建设奠定坚实的思想基础。

2.对照检查阶段（3月9日至3月12日）。每个参与单位、集体、具体参与对象都要通过座谈、走访等多种方式，深入基层走访调查、召开座谈会、民主生活会以及发放征求意见函、设立意见箱等形式，广泛征求社会和群众的意见建议，认真查摆干部职工在思想、作风、纪律等方 面存在的突出问题，认真开展“五对照五检查”，即：对照思想作风，督促检查干部、职工在政治立场、政治态度、党性原则、全局意识、组织观念、精神状态等方面的问题;对照学风，督促检查干部、职工在学习态度、学习广度与深度、学用结合等方面的问题；对照工作作风，督促检查干部、职工在服务群众、工作态度、遵守工作纪律等方面的问题；对照领导作风，督促检查领导干部在坚持民主集中制、公开选人用人、维护群众利益、深入基层、团结协作等方面的问题；对照生活作风，督促检查干部、职工在公务接待、社会交往、生活情趣、廉洁自律等方面的问题，深挖思想根源，研究改进措施，认真开展自查自纠。特别是对照现有相关制度，逐条检查执行情况和制度本身存在的缺失以及不适应形势要求的问题，深 入分析产生的原因。查摆问题，要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不遮丑，不护短，客观具体，符合实际。对照检查要以总结经验、自我教育为主，属于单位制度不健全、不落实的，由单位领导作出检查；属于个人不执行的，要责成相关人员作出检查。

3.整改提高阶段（3月13日至3月17日）。每个参与单位、集体、具体参与对象要结合查摆出来的主要问题，明确整改重点，认真制定切实可行的整改措施，确定整改时限，落实整改责任，认真进行整改。要从群众反映最强烈、最关注的问题抓起，针对存在的突出问题，对症下药，在抓紧抓实抓出成效上下功夫。要坚持边查边改、边整边改。从健全学习教育制度、健全有关工作制度、健全监督制度等方面入手，建立健全加强干部作风建 设的长效机制，形成用制度管人、管事的良好局面。切实做到“十个不准”：不准违反政治纪律，编造、传播政治谣言和小道消息；不准在工作落实和项目推进上推诿扯皮、弄虚作假；不准上班时间上网聊天、打游戏、干与工作无关的事或脱岗；不准中午饮酒或工作时间以外在公众场所酗酒滋事，言行失范，贻误工作；不准违反会议纪律，开会迟到、早退、缺席、顶会；不准对群众态度生硬、简单粗暴，甚至侵害群众利益；不准滥用职权，乱检查、乱收费、乱罚款；不准利用工作之便，吃拿卡要，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准公费旅游、公车私用、公款大吃大喝和参与高消费娱乐活动；不准婚丧嫁娶大操大办、借机敛财。凡是违反“十个不准”要求的，一经发现，严格查处。

4.总结评比阶段（3月18日至3月29日）。每个参与单位 和集体都要认真总结加强作风建设的经验、取得的成效以及巩固措施，并于2024年3月30日前将书面总结材料报镇纪委办公室。

四、保障措施

1.成立领导机构。为确保此次干部作风专项整治工作顺利进行并取得实效，成立干部作风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镇党委书记张宇同志任组长，镇党委副书记、镇长李江同志任副组长，成员为镇领导班子成员及各单位负责人、各村（社区）支书，下设办公室在镇纪委办公室，卢鹏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各参与单位和集体也要成立相应的领导机构，细化方案，落实责任，形成层层抓落实的工作局面。

2.对整治效果进行测评考核，并启动问责机制。此次作风 专项整治工作结束后，对各参与单位、集体、参与对象进 行群众满意度测评，结果与目标责任制考核挂钩。在活动前、活动中、活动后全面启动问责机制，凡是不按照要求整治、整治措施不力、整治效果不明显的，责令限期改正和加强；凡是达不到要求的，责令延长整治期限；凡是被查处有严重问题的单位、集体和个人，不得评优树模，并对相关责任人进行严格问责。

中共双凤镇委员会

双凤镇人民政府

2024年3月2日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